



践行生态文明新思想 擘画美丽江苏新画卷

#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引领美丽徐州建设

## ——“两山”理论转化机制与通道的徐州实践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意义重大、内涵丰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作为重要内涵之一，是生态文明建设核心理念，对于统筹好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两者关系，具有重要指导作用。在新时代背景下，如何将“两山”理论有效转化为生动实践，值得深入思考。



徐州是江苏唯一肩负国家老工业基地和资源型城市转型双重任务的城市，在为江苏乃至华东地区能源供给作出重要贡献的同时，长期大规模煤炭开采也给徐州留下了沉重的包袱。2017年底，习近平总书记在徐州视察时强调，“只有恢复绿水青山，才能使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

近年来，徐州市委、市政府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立强烈机遇意识和答卷意识，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徐州市生态文明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初步取得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重大突破，圆满实现了“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开局、起步即冲刺的预期目标。

### ——主要做法

充分认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必要性。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强化系统思维，创新制度设计，科学谋划“美丽徐州”战略发展思路。徐州市委、市政府始终坚持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徐州重要指示作为推动全市工作的总纲领、总遵循，抓好顶层设计，细化工作任务，加强部署调度，持续推动贯彻落实工作不走深走实。

五年来，徐州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交出过硬的生态答卷。市区优良天数由2017年的207天增加到2021年的289天，PM2.5浓度由2017年的64μg/m<sup>3</sup>下降到2021年的42μg/m<sup>3</sup>，降低34.3%，改善幅度均居全省第一。2021年国考断面水质Ⅲ类比例达86.4%，较“十四五”开局时的基准值提升了15.9个百分点。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100%。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90.8%，林木覆盖率和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30.54%和44%，稳居全省前列。徐州市贾汪区获评全国第三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徐州市先后荣膺联合国人居奖、国家园林城市、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三次跻身“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蝉联全国文明城市。这些都充分说明了，绿水青山既是自然财富、又是经济财富，必须处理好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的关系，才能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

准确把握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点。突出精准、科学、依法治污，综合施策，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生态安全保卫战，有效夯实“美丽徐州”生态环境基础。突出协同，留住蓝天白云。纵深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六项治理”，持续开展“城北清源”和“清洁城市”行动，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责任制，加强PM2.5和臭氧浓度“双控双降”，空气质量持续向好。加强统筹，持续绿色攻坚。统筹推进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分步推进城市雨污分流工程建设，着力补齐农村污水收集设施建设和运营短板，加速破解城市黑臭水体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难题。关注源头，守好青山净土。强化土壤污染防治、调查评估和风险管控，深入实施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工程。高度重视用地安全利用，坚决防范耕地污染。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不断巩固“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成果。严密防控，筑牢生态安全。有序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与修复工程试点，促进矿山、荒山荒地、空闲村落等资源开发。统筹划定并严格守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三条红线”，分区分类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控。坚持科学治污和生态扩容相结合，建成7个生态安全缓冲区，其中3个人选省示范项目，实现了环境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多赢效果。

加快打通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的转化通道。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立足自然生态禀赋，合理发挥政府和市场双轮驱动作用，持续激发“美丽徐州”建设内生动力。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研究出台大气、水环境质量区域补偿实施方案，强化属地政府生态环境保护治理的责任意识，拓宽环境治理资金渠道。积极践行生态损害赔偿制度，推动出台徐州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及配套制度，建立本地特色的“短平快”磋商赔偿模式及生态环境损害鉴定专家智库。推动生态资源权益交易。试行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制度，向排污单位普及环境资源获取和占有的付费观念，共办理市县级排污权交易341项，交易金额达9560余万元。探索碳汇权益交易试点，督促我市列入碳排放权交易的18家电力企业完成履约和清缴工作。强化政策资金支持。制订市、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建立稳定的市县生态环境治理财政资金投入机制。积极探索绿色债券贴息、绿色产业企业发行上市奖励、绿色担保费补贴、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费补贴等政策。

理念，谋篇布局“美丽徐州”建设，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把生态环境保护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坚持系统思维、改善生态环境。算好整体账和综合账，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和生态安全保卫战，全方位整体谋划、系统性综合治理，驰而不息，久久为功，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坚持问题导向，彰显以人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不断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

守岁拜岁，与长友兮。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优化“存量”分配规则。建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的评价考核体系，优化环境、资源类约束性指标在全市重点经济工作目标考核、市级机关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考核中的权重。将绿色发展的务实举措和显著成效作为衡量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寻求“增量”发展空间。用好法律、政策、市场等多种手段，找准时机动真碰硬，“一企一策”因势利导，为产业层级高科技含量高的“双高”项目腾挪土地、产能、排污总量等发展空间。坚持将营商环境建设作为发展举措来抓，不断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探索更多更有效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逐步释放生态资源“红利”。

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以实际行动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坚决服务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群众生态获得感，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生态安全的主攻仗，为“美丽徐州”建设贡献生态环保力量。

唐吉普 (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 坚定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之路

党的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会。党的二十大报告全面总结了过去五年工作和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过去十年，常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交出了三张优秀“答卷”。

一是绿色发展“答卷”。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让绿色成为常州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狠抓长江大保护，沿江1公里范围内31家化工生产企业“清零”，沿江5公里廊道生态安全缓冲区全线建成，生态岸线占比跃居全省第一；创新开展“危污乱散占”出清提升行动，累计整治各类“散乱污”企业11889家。能源结构持续优化，关停中天钢铁、东南热电等一批燃煤机组，35吨/时以下燃煤锅炉全部淘汰或用清洁能源替代，65吨/时以上锅炉全部实现超低排放改造，大唐国际金坛燃机热电联产、华润钟楼天然气分布式等一批重点能源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运，全市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累计131.89万千瓦。运输结构持续优化，积极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及集装箱多式联运，全市铁路货物发送量逐年提升。

二是治污攻坚“答卷”。持续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力度，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18年以来累计完成15000余项重点治污工程，在地区生产总值由4039亿元跃升至8808亿元的同时，生态环境仍然持续大幅改善，实现历史性突破，充分印证了高质量发展的成色。与2015年相比，常州全市PM2.5浓度由57微克/立方米降至2021年的36微克/立方米，下降36.8%；国省断面水质Ⅲ类比例由42.4%上升到92.2%，提升49.8个百分点，除湖库外，河流断面基本都达到了Ⅲ类水；太湖治理连续实现“两个确保”；全市空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均创有监测历史以来同期最好水平。2022年，大气综合指数改善幅度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5，是全省唯一空气质量五项主要指标全部改善的城市，其中PM2.5、PM10、优良天数比率改善率全省第二，二氧化氮、臭氧改善率全省第一。

三是生态建设“答卷”。围绕常州“山、水、林、田、湖”特色资源，持续开展生态绿城建设，实现增绿7.72万亩，扩绿12.65万亩，连网1240公里，林木覆盖率26.89%左右，较2017年提高1个百分点，全市自然湿地保护率达64.6%，较2017年提高17.4个百分点。完成34个关闭矿山



宕生态修复治理。全域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建成美丽宜居乡村1220个，获评省级特色田园乡村20个。7家城镇污水处理厂建成生态安全缓冲区，21.1%的城镇污水厂尾水由“工程水”变为“生态水”，江边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人工湿地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示范项目被纳入省生态安全缓冲区典型案例。完成全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初步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监管体系。溧阳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溧阳天目湖镇荣获“中国生态文明奖”；金坛山水林田湖草治理修复省级试点通过验收。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提出要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为我们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美丽常州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市委、市政府把握新一轮的“时与势”，找准定位、乘势而上，部署了“532”发展战略，确定了“打造长三角生态中轴”的目标任务。2022年4月，召开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大会，出台《关于打造

长三角生态中轴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常州的实施意见》，开启生态文明建设新征程。下一步，常州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坚持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并进、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奋力答好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常州“生态答卷”。

一是更大决心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常州是制造业大市，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交通结构偏公的现状没有改变，必须积极推动转型升级，调整优化，进一步提高产业布局与环境承载能力的“匹配度”，与环境质量改善的“适应性”。“危污乱散低”综合治理是推动“苏南模式”现代化升级、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重要举措。按照“1+4+5+7”方案，认真落实“危污乱散低”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电镀、涂装、印染等4个重点行业、5个特色产业集聚区、7个板块56个工业片区(园区)治理，推动企业入园进区、集聚发展，打造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的范例。



近年来，南通市生态环境系统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增强绿色发展内生动力，奋力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空气质量省内首批达到国家二级标准，PM2.5浓度和优良天数比率保持全省领先，省考以上断面优Ⅲ比例实现100%。2022年，南通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等方面成效显著，获国务院、省政府督查激励；获生态环境部第六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命名。

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政治定力，全力打好治污攻坚战。坚决守住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底线，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生态环境满意度。构建齐抓共管大格局。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落实“月督察、季考核、年述职”工作机制，每月组织“三代表一委员”常态化督察，每季度对县、镇、村开展分级考核，考核结果在媒体公开。两办印发《关于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施方案》《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等文件，制定市级部门年度任务清单，形成条块联动合力。狠抓攻坚重点求突破。强化PM2.5和臭氧浓度“双控双降”，完成180家企业清洁原料替代，创新推行燃煤电厂等排放大户友好减排，降尘量保持全省最低。统筹江海协同治理，全力推进入江入海排污口专项整治，进度居长江流域11省63市前列，获生态环境部翟青副部长批示肯定。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南通海安市因地制宜探索出“退水导流+尾水循环”的农田退水治理新模式，通过源头减量加末端治理，有效降低农业面源污染程度，工作经验全省推广。

聚焦基础设施强保障。市政府印发《“十四五”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省级重点建设项目进度居全省前列。围绕精准治污补短板，充分利用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成果，实施“一区一策”补短板工程，乡镇单元污水有效收集率同比增长超10个百分点。围绕分类治污提能力，出台“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年内新增危废处置能力18.9万吨，小微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实现区域和种类全覆盖。围绕监测监控强基础，加快生态环境监测市县一体化建设，打造市县互通、共享融合的大数据平台，构建指挥调度闭环管理体系。

以“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斗争精神，聚力增强绿色发展原动力。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引领，持续深化生态环境源头治理和改革创新，做好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这篇文章。对标对表“促转型”。作为南通首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通州区立足减污降碳协同，积极探索与“双碳”相适应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通过对污染物排放、碳排放等基础数据的全面分析，提出“源头防控+协同治理+提升碳汇”减污降碳协同三个路径，打造全省沿海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标杆区。省内率先建立总量调管管理制度，深化限值限量管理，排污许可“一证式”监管等改革试点，推动实现“腾笼换鸟”。稳扎稳打“护生态”。2022年6月27日，因发生生态环境损害事件，南通18家涉事企业责任人在海门市青龙港绿地生态公益林为绿地除草，以一定时长的劳务工作量代替相应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南通将损害赔偿与长江生态损害赔偿、突发环境事件赔偿等有机结合，积极探索劳务代偿、种树种木、增殖放流等新型修复方式，在全国率先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纳入地方立法规划，相关工作获评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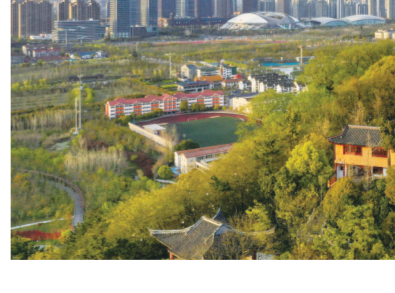
用心用力“优服务”。近日，华能南通(通州湾)2×100万千瓦大型清洁能源项目环评正式获得批复。作为省重点能源建设项目，该项目对保障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用能需求具有重要作用，南通市生态环境局以“优化营商环境”为重点，成立重大项目服务专班，帮助该项目顺利落地，企业送来锦旗以示感谢。在改善企业落户“硬环境”的同时，不断优化环保服务“软环境”，加强园区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建设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等试点，出台惠企纾困稳经济十六条举措，落实违法行为免罚、绿色金融支持等激励措施，让政策红利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以“狭路相逢勇者胜”的顽强意志，努力锻造铁军队伍硬作风。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执法监测、信访化解、监督执纪等领域同向发力，锻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保铁军。弘扬争当标杆的干劲。围绕“培养50名执法尖兵、50名监测专业骨干”目标，连续六年联合组织、人社等部门开展执法、监测技能竞赛活动，相关做法被生态环境部专题刊发。定期发布生态环境执法、监测典型案例，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市生态环境局获评全国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集体、全省执法比武团体一等奖等荣誉，市司法局党支部入选市机关首批先锋党支部。

常怀为民谋福的干劲。群众的真心认可，是环境信访工作的不懈追求，也是检验信访调处成效的重要标准。2022年，南通生态环境系统继续组织“局长大接访”活动，共接访群众代表10批25人次，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为及时化解群众的“急难愁盼”，南通于省内率先探索环境信访“法治化信息化科学化”试点，健全“一件举报、四次回访”、重要环境信访“一案双查”等机制，环境信访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2022年以来，省、市级环境信访总量同比均大幅下降。永葆风清气正的韧劲。做强创优“江海绿盾”党建品牌，推进“崇善通”“江海先锋·绿源通”等跨区域、跨部门党建联盟建设，开展文化修学、研学讲堂、“廉润绿盾”品牌创建等活动，涵养“团结奋进、勇毅向上”文化内蕴。成立3个区域纪检工作组，全面进驻派出机构，构建统一监督、下沉监督、自我监督的“一体两翼”监督格局。

蓝图催人奋进，逐梦唯有笃行。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定向领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市委全会精神，当好治污攻坚排头兵、守好绿色发展责任田，努力让优美生态环境成为南通高质量发展的亮丽名片，为建设彰显生态之美的低碳花园城市、奋力谱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南通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应有贡献。

程伟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 执「绿」为笔，绘就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新画卷

程伟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